

开封市中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开封市中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已由开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汴发改社会(2020)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开封市中医院,建设资金来自中央预算内资金和单位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开封市中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HNYIDA2020-053;

2.3 建设地点:开封市十八大街西侧、自贸区南边界以北;

2.4 质量要求:合格;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计施工一个标段、监理一个标段

施工标段:开封市中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项目传承创新大楼;

计划工期: 600日历天(注:鉴于政府对大气、扬尘管控已成为历年常态,本工期已综合考虑此因素,故由于政府对各级大气、扬尘管控导致的工期延误不视为不可抗力因素,由此导致的工期延长不作调整,投标人所投报价视为包含所有费用。);

建筑规模及内容:传承创新大楼,总建筑面积为 60514.4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9591.6 m²,地下建筑面积 30922.80 m²;

监理标段:开封市中医院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项目传承创新大楼、医疗综合楼、地下车库、开闭所、垃圾转运站、南大门、西大门及制氧站;

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建筑规模及内容:总建筑面积为 200651.13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20945.95 m²,地下建筑面积 79705.18 m²,其中,传承创新大楼建筑面积:29591.6 m²,地下车库建筑面积:79705.18,医疗综合楼建筑面积:90592.12 m²,制氧站建筑面积:404.28 m²,西大门建筑面积:17.61 m²,南大门建筑积 66.73 m²,垃圾转运站建筑面积:113.04 m²,开闭所建筑面积:160.57 m²;

2.6 招标范围:

施工标段:本次招标范围内的施工图纸显示的全部工程及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

监理标段:施工阶段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2.7 项目总投资额:约 6.53 亿元;本次投资额:约 1.9 亿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施工标段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及法人资格,提供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税

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1.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项目经理不得存在其他在施在建项目（自行承诺）；

3.1.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授权委托人应为本单位员工，具备有效的劳动合同和在本单位自2019年10月1日以来连续缴纳12个月的社保证明（在本单位不足时间的，以聘用之日起）；

3.1.5 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项单体工程建筑面积不低于50000平方米的类似项目施工业绩（须提供中标公示网页版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或协议书及竣工验收证明）；

3.2 监理标段资格要求

3.2.1 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投标人应具有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综合监理资质，且具备人防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3.2.3 拟任项目总监须具有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项目总监须是本单位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自2019年10月1日以来连续缴纳12个月的社保证明（在本单位不足时间的，以聘用之日起）；

3.2.4 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项合同建筑面积不低于150000平方米的类似项目监理业绩（业绩证明须提供中标公示网页版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合同建筑面积不低于150000平方米类似项目监理业绩；（须提供中标公示网页版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合同中需体现总监理工程师名字且需与中标公示发布总监理工程师名字一致）；

注：项目总监业绩与企业业绩不得复重。

3.2.5 拟派项目总监同期在其它在建施工项目担任项目总监最多不得超过3项（含本次），提供承诺书。若查询拟派项目总监同期在其他在建施工项目中担任项目总监超过3项（且投标人未同时提供建设单位和行政监督部门有效的变更备案证明资料），或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核实，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追究其法律责任。

3.6、提供公司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7、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查询对象包含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施工技术负责人）；

3.8 投标人近三年不得有行贿犯罪记录，需提供承诺书，承诺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施工技术负责人）；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类似项目指：公共房屋建筑包含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广播用房）以及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铁站、火车站、汽车站等）；

4. 招标文件获取：

4.1、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请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只需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1 年 1 月 20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3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5.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6、发布公告媒介：

本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同时发布。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开封市中医院

联 系 人：侯主任

电 话：0371-25616682

地 址：开封市顺河回族区财政厅东街 54 号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黄先生

电 话：0371-56572853

地 址：郑州市金水东路与东风南路交汇处绿地新都会 2 号楼 A 座 15 楼

监督部门：开封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23801488